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函件內使用的術語應與摩根基金（單位信託系列）內的基金（各稱及統稱「**基金**」）的銷售文件所載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敬啟者：

摩根基金（單位信託系列）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有關若干基金的若干變更，將由2023年12月30日（「**生效日期**」）（包括該日在內）起生效。

就摩根印度基金、摩根印度小型企業基金及摩根南韓基金委任助理經理人

由生效日期起，投資經理人將(i)委任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及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摩根印度基金及摩根印度小型企業基金的助理經理人，及(ii)委任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摩根南韓基金的助理經理人。

委任助理經理人旨在利用JPMorgan集團的投資管理實力及資源。助理經理人的費用將由投資經理人承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上述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將不會發生任何變動。上述變更將不會對該等基金的投資目標、特點及整體風險取向或管理該等基金的費用水平／成本造成任何影響。經理人認為，上述變更將不會對該等基金現有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造成重大損害。

與上文所載變更相關的法律及其他行政成本估計約為19,500美元，將由基金平均承擔。

如鑑於上述變更，閣下希望贖回所持基金之單位或將其轉換至任何由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管理或作為香港代表¹，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售予香港公眾之其他基金，閣下可按照最新的基金銷售文件所載之買賣手續，由2023年11月29日起至2023年12月29日之豁免期內免費進行²。在轉換至該等基金前，投資者應閱讀及了解相關香港銷售文件所載適用於該等基金的投資目標、政策、風險因素、費用及其他資料。該等基金之詳細資料（包括有關銷售

¹ 謹請留意，誠如基金的相關銷售文件所訂明，各有關基金的經理人或香港代表（取適用者）可酌情決定接納或拒絕基金單位或股份（視情況而定）的全部或部分認購申請。

² 謹請留意，儘管我們並不對閣下的贖回／轉換指示收取任何費用，但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或會向閣下收取贖回／轉換及／或交易費，以及實施不同的交易安排。如閣下有任何疑問，應聯絡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

文件) 於本公司網頁am.jpmorgan.com/hk³可供索閱。證監會的認可並不代表其對基金的推介或認許，亦不保證基金之商業利弊或其表現。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

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⁴免費查閱各基金的信託契約。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⁴，以及瀏覽本公司網頁am.jpmorgan.com/hk³免費索取基金的現行銷售文件。基金的銷售文件將於適當時候作出修改，以反映上述修訂。

基金的經理人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或基金任何其他方面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閣下指定的客戶顧問、客戶經理、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行政管理人；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 (852) 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
陳俊祺
謹啟

2023年11月29日

³ 此網頁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⁴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9樓。